# 淮南市物业管理协会

淮物协〔2024〕18号

## 关于做好物业管理区域防汛工作的 通 知

各物业服务企业、各会员单位:

我市即将进入汛期,为贯彻落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《关于做好住宅小区防汛工作的通知》文件要求,扎实做好 物业管理区域防汛防涝工作,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### 一、高度重视,强化组织领导

各物业服务企业、各会员单位要加强组织领导,充分认识到做好防汛工作的重要性。要成立防汛工作领导小组,制订防汛应急预案,严格落实防汛应急物资储备和防汛突击队伍,责任明确、形成合力,确保项目内的防汛防涝工作持续有效开展。

### 二、加强排查,全力消除隐患

各物业服务企业、各会员单位要加大排查力度和频率, 重点是地下车库、电梯基坑、设施设备、楼顶、外墙悬挂物、 雨水井等部位,对发现的问题和安全隐患等,要及时整改和 排除隐患,确保项目内的防汛防涝工作不留死角。

#### 三、强化重点, 防范全面到位

- 1、汛期期间,要坚持 24 小时值班制度,加大巡视巡查的频率,发现问题或险情应及时处理、及时上报主管部门。
  - 2、做好汛期应急准备工作、做好防汛物资的保障工作。
- 3、对项目内的地下室、地下车库及进出口等一些特殊部位要进行专项检查,保持排水通畅等。
- 4、对项目内排水管网与市政管网连接出现排水不畅等, 要立即上报相关责任单位,及时协调处理。
- 5、通过微信群、告示栏等多种宣传渠道,将政府有关 部门发布的重要气象灾害预警信息,及时告知业主和提醒业 主做好自我防范工作等。

请各物业服务企业、各会员单位立即行动起来,抓好落实、突出重点、防范到位,确保各物业管理项目安全度汛,切实保障好广大居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。

